

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文件

武教基〔2018〕59号

关于设立“武进区中小学名班主任工作室”的通知

各中小学及有关学校：

为深入推进全区中小学班主任队伍建设工程，充分发挥名班主任示范、引领、榜样作用，经研究，决定设立“武进区中小学名班主任工作室”（名单见附件3）。现将《武进区中小学名班主任工作室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详见附件1）印发给你们，请各校认真贯彻执行，广泛动员符合条件的人员积极申报参与名班主任工作室。

请各校于2019年1月10日前，将《武进区中小学名班主任工作室成员申报表》（见附件2）纸质稿加盖学校公章后，及时报送至教育局基教科1202室，同时将电子稿发送至邮箱：wjdeyu@126.com。

附件1：武进区中小学名班主任工作室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附件2：武进区中小学名班主任工作室成员申报表

附件3：武进区中小学名班主任工作室名单

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

2018年12月26日

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党政办公室

2018年12月26日印发